

证券代码：300575

证券简称：中旗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2

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副总经理王凤云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旗股份”）于2021年6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其中：

持本公司股份18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8695%）的王凤云计划在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2021年7月2日起）后至2021年12月31日内以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2174%）。

以上减持的股份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收到王凤云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完成情况告知函》，截止2021年11月26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王凤云	集中竞价	2021/7/14	22.15	15,000	0.00725
		2021/9/16	24.96	3,000	0.00145
		2021/11/25	23.67	27,000	0.01304
合计	-	-	-	45,000	0.02174

(二)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风云	合计持有股份	180,000	0.08695	135,000	0.06521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45,000	0.02174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5,000	0.06521	135,000	0.06521

上述股东所持股份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已执行完毕。

3、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王风云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完成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6日